

目 錄

第 21 屆第 19 次及第 20 次臨時會

壹、第19次及第20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1
貳、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3
參、分類紀錄	5
第一篇 會議記錄	5
一、第一次會議	
二、第二次會議	
三、第三次會議	
四、第四次會議	
五、第五次會議	
六、第六次會議	
第二篇 議決案篇(審議議案、臨時動議)	13
肆、附錄	41
一、演詞	41
二、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一覽表	43

壹、議事日程表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19次及第20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議程時間 日期 星期 會次				上午		下午
				8:50	10:00—12:00	2:00—5:00
第 19 次 臨 時 會	111年 11月 10日	四	第一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2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審議議案	
	111年 11月 11日	五	第二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2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審議議案	
	111年 11月 12日	六			例 假 日	
	111年 11月 13日	日			例 假 日	
	111年 11月 14日	一	第三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2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審議議案	
第 20 次 臨 時 會	111年 11月 15日	二	第四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2年度總預算案(第二、三讀會) 審議議案	
	111年 11月 16日	三	第五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2年度總預算案(第二、三讀會) 審議議案	
	111年 11月 17日	四	第六次會	代表 報到	一、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其他討論 三、宣讀會議記錄(11月16、17日) 四、閉會	

貳、代表出席一覽表

代表出席一覽表

出席人數：“／”係指出席、“X”係指請假、“日”係指星期日、“週”係指週休。

座 號		一	二	三	四	五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合 計	
月	姓 名	蔡誌山	李居安	李明恭	顏大裕	李日存	梁獻東	洪如萍	林金玲	林基明	蔡日生	出 席	請 假
	日												
11	10	／	／	／	／	／	／	／	／	／	／	10人	
11	11	／	／	／	／	／	／	／	／	／	／	10人	
11	12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11	13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11	14	／	／	／	／	／	／	／	／	／	／	10人	
11	15	／	／	／	／	／	／	／	／	／	／	10人	
11	16	／	／	／	／	／	／	／	／	／	／	10人	
11	17	／	／	／	／	／	／	／	／	／	／	10人	
備 註													

參、分類紀錄

第一篇

會議記錄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1月10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李副主席居安、李代表明恭、

顏代表大裕、洪代表如萍、李代表日存、

梁代表獻東、蔡代表日生、林代表金玲、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林王耀

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王耀慶代、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所長

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1月11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李副主席居安、李代表明恭、

顏代表大裕、洪代表如萍、李代表日存、

梁代表獻東、蔡代表日生、林代表金玲、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王自強代、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

課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

王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王耀慶

代、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

圖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1月14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李副主席居安、李代表明恭、

顏代表大裕、洪代表如萍、李代表日存、

梁代表獻東、蔡代表日生、林代表金玲、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湯中民代、政風室主任湯中民

代、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

圖書館管理員曾淑貞代、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

所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1月15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李副主席居安、李代表明恭、

顏代表大裕、洪代表如萍、李代表日存、

梁代表獻東、蔡代表日生、林代表金玲、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課

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王耀

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蔡孟蓉、幼

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館

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廖坤猛代、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1月16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李副主席居安、李代表明恭、

顏代表大裕、洪代表如萍、李代表日存、

梁代表獻東、蔡代表日生、林代表金玲、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廖坤猛代、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

課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

林王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蔡孟

蓉、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

圖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1月17日上午10點20分至11點00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李副主席居安、李代表明恭、

顏代表大裕、洪代表如萍、李代表日存、

梁代表獻東、蔡代表日生、林代表金玲、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廖坤猛代、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

課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

王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蔡孟蓉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

書館管理員吳俊儀代、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各位大家早，今天是中華民國 111 年11月17日，是

第21屆第20次臨時會的第三次會，上午的議程是討

論議案，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進

行議程，以上。

蔡主席誌山：開始開會。

李秘書文正：崙背鄉公所於 111 年11月16日函送本會「雲林縣政

府同意追加經費補助本鄉南陽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崙背鄉三村聯合活動中心整修工程』案，計新台幣
92萬元」乙案，提案資料置於各位代表桌上，本案
是否列入第二號議案，請主席諮議各位代表。

蔡主席誌山：本案列入第二號案，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李秘書文正：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本案列入第二號議案。

一、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二、臨時動議：(文詳議決案篇)。

三、宣讀會議紀錄

本次臨時會議決諮議出席代表，本次臨時會共討論 2 個議案，第 1 號議案，議決是「主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內容如下：一、歲出部份：第164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執行「崙背鄉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計畫」乙案，原編列預算數新台幣 4,950萬元(補助款 3,500萬元，配合款 1,450萬元)，全數刪除。二、歲出、歲入平衡部份由公所自行調整。」，第 2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這是本次臨時會所議決的結論。

四、閉會

主席宣布散會。

散會

參、分類紀錄

第二篇

議決案篇

(審議議案、臨時動議)

鄉公所提案

編號：第 1 號案 類別：主計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檢送本鄉112年度總預算，請 審議賜復。

理由：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7條、第40條及預算法第51條規定辦理。
。

辦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函報縣府核備。

李秘書文正：現在進行的是第一號案「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案」
第二讀會。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什麼需要討論，請踴躍發言，請副主席。
。

李副主席居安：感謝主席，公所一級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我
麻煩一下建設課課長。

蔡主席誌山：請建設課課長。

李副主席居安：課長，我看我們建設課，每年都編這麼多預算，
我們的施工品質，你有辦法全面去注意到嗎？

建設課課長：回應副座，我們工程訂約後，合約後面都有要求品質相關罰款事項，有扣點的機制，不管是我們公所督促也好，還是施工小組去查核，針對品質缺失這一塊都有嚴謹的扣發機制，所以每本合約都一樣，我們是照工程會的範本下去訂契約。

李副主席居安：我們代表會上次去會勘媽祖人文廣場那個部分，
我看施工品質落差太大了吧，我們那時候有要求

包商改進，可是好像也沒動沒靜，針對這一點你要怎麼處理。

建設課課長：謝謝副座，那天代表會下鄉考察之前，公所都有針對這些缺失，事先辦理會勘，總共開出22點缺失的意見，陸陸續續廠商有辦法改善的都改善了，我有會同勘察，確定的，沒辦法改善的部分，包括抵石地坪和刷毛地坪，還有我們的植栽，這個算是比較大部分的，也是我們立竿見影的東西，缺失也很明顯，這個禮拜一我有開一個協調會議，植栽的尺寸規格沒有符合，這個部分有檢討，希望他們去證明看看，有沒有照圖施工還是沒有照圖，這個尺寸為什麼沒有跟契約的一樣，請他們提出來說明，如果沒有辦法，我們打算這個植栽的項目要刪除，另外抵石的部分，我們也是說你們師傅缺失這麼多，是不是再叫另外一組來看看，整體、裂縫地方、積水這些問題，要怎麼做整體的改善？提供計畫讓我們看，他們還在施工，我們沒有要等，抵石這個工作也是要改善，不然我們沒有辦法進去驗收，再來，壓花地坪，今天進去打了，我是叫他們先做一塊看看，他們刷毛沒有很好看，現在巨林水果前面這塊，我叫他們先做，監造和廠商都會會同，我也會同去看，看它的平整度，這樣。

李副主席居安：我跟你說，中央補助這麼多，結果原本是一個崙背的門面，現在搞成這樣，我覺得施工品質差太多，再來，晚上已經有人在那邊運動了，現在如果管制不好，進去運動，發生事情，誰要負責？再來，他們種的草皮，實在很像狗啃的，坑坑洞洞很嚴重，他們又沒辦法改善，那天去會勘的時候當場跟他們講，再來，抵石的部分，他要怎麼補？他如果只是補平而已，像在貼膏藥一樣，真的不能看，你跟他們建議用另外一種施工方法，下去澆水，哪裡積水哪裡比較低，那個部分去切割起來，比如說切的四四方方還是怎樣，做個圖樣在那邊，看起來也不會那麼突兀，抵石的部分，你這次補和下次補的色彩不一樣，起來就很難看了，你是不是要求廠商，看能不能這樣，切割起來，譬如做個海洋的感覺，去抵一隻魚還是抵海豚什麼的，或是圖案，你如果還是照原色，保證不能看。

建設課課長：好，謝謝副座。

李副主席居安：你可以要求廠商這樣做嗎？

建設課課長：現在還沒驗收，那個空間民眾進去的部分，是廠商要負責，晚上我也有去看，部分的民眾進去裡面散步的頻率很高，廠商沒有辦法二十四小時在那邊，

半開放的方式，讓人家進去走也沒有關係，但是有些東西要收好，不要讓人家跌倒，不然產生問題，也是廠商要下去負責，公所也困擾，也是有跟他們勸導，另外抵石圖案這個做法，我也有建議廠商，也是叫他們整體構想，缺失在哪？要重新打掉的範圍在哪？要如何重作？材質是什麼？他們要做個草圖藍圖讓我們看，我才會答應他們做，不是他們做完我們才來看，我們准了之後，才會讓他們做，所以這個建議我會跟廠商講。

李副主席居安：這個工程也要趕快速處理，我感覺是先建議廠商趕快下去改善，如果沒有改善，說你一直擋他們的工程款，到時我們公所和廠商在告，告下去，那個都不知道要擋幾年，光是被罵就罵死了，麻煩課長稍微注意一下，以上。

建設課課長：好。

蔡主席誌山：請明恭代表。

李代表明恭：主席、公所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事，大家早安，請建設課課長。

蔡主席誌山：請建設課課長。

李代表明恭：課長，剛剛副主席在問的這個，廣場這個問題，這個問題還很大，現在沒辦法驗收，拖也不知道要拖久，是不是？那天下鄉考察，缺失真的很多，我們

如果沒問，我們做代表的，人家反應，我們也不知道要怎麼解釋，依你看，大概要多久才可以開放？

建設課課長：謝謝代表，工程我們也不願意去看到這個狀況，好的廠商，讓我們公所也輕鬆很多，包括監造，為什麼會拖這麼久，整體分析起來，監造去看現場的頻率不高，文書的資料也沒有，都是包商用自己的概想去做，沒照圖下去做，我們去看的時候才會這麼多缺失出來，所以反過來思考，你到底有沒有去監造？這個部分的資料，我已經發文給監造和廠商去提供，如果沒有，我們就照契約規定罰款，另外就是說，哪時候要開放，從7月1日之前就是竣工，他拖到10月21日報竣工，這些缺失有改，也有限定時間，如果沒有照這個時間，也是照規定罰款，一個廠商不會願意讓公所一直罰款，他們也想要進去驗收，也有誠意要改善，現在就是說他是一個土包商，很多東西不能照他的意思下去走，公所有他的觀點，監造有他的觀點，三方面沒有交集，所以才會衍生工作拖這麼久，缺失已經開放出來了，一樣改完我們進去驗收，我們沒有要朝解約的方式處理，不然解約後，結算後另外在發包，是一個很長的工作，等於沒有辦法開放，契約規定，也有一條規定，廠商同意，但書寫好，這個空間可以半開放，契

約不是不能開放，是可以開放，廠商同意讓我們開放，我們就可以開放。

李代表明恭：如果他們不同意？

建設課課長：他們如果不同意，就是驗收完才可以開放。

李代表明恭：那要拖多久？

建設課課長：現在就是，我盡量在今年度完成。去現場勘查，廠商的態度就是不表達，沒有一個主見，都我們公所在講話，這是不對的，有什麼問題，你們就是要講出來，他們都是我們會勘完，才在說這些五四三，這些都不對，已經這樣了，就是要徹底的改善，我會要求他們時間…。

李代表明恭：課長，如果驗收沒過，廠商也不處理，那個地方不就這樣放著？這個廣場，看起來有一點都市感，是很漂亮的，尤其從上面看下來，確實是不錯，如果可以，趕快改善，改善完快點開放。

建設課課長：拖到公所，拖到民眾大家使用的權利，這個我會努力，我也在這裡道歉，我們督促的部分，頻率也是有，每個月都會檢討，但是他做的資料都沒有符合公所的意見，這些都會照契約來罰款，但是廠商針對罰款這個工作，他們不會怕，他有本錢，所以照另外契約觀點，這是要解約，我們沒有解約，讓他們有機會繼續做，現在他們做出來不三不四，也是

照契約走，扣錢，最多契約扣到20％上限，他們還可以領到80％，除非我們公所再去跟他要求損害賠償，但是這些都是很忙的事情，我們不要走到這個階段，就是驗收完，趕快給大家使用，這樣，以上。

李代表明恭：這間廠商要列入不受歡迎廠商。

建設課課長：這會列入不良廠商。再回應各位代表，從這件的感想，未來公所會訂定一個辦法，就是說工程超過幾千萬以上，甚至幾百萬以上，可以用最有利標的方式，或是透過及格評分最低標方式，就是要開委員會，評選這個廠商的品質好壞，再進來標工程，不要讓他們用最低標進來標，避免這些不良品質，因為最低標，品質如何我們不知道，有的工程做得好，有的做不好，這個都很難去講，但是文書資料就是鐵證，有這些東西才送，做不好我們可以停權，這個工作，我會跟鄉長討論，是不是訂定這個辦法，這樣。

李代表明恭：好，以上。

蔡主席誌山：我們請林代表。

林代表金玲：請民政課長。

蔡主席誌山：我們請民政課課長。

林代表金玲：課長，我要跟你提議一下，就是調解委員會，那間

真的是超級小間，我們旁邊是不是還有可以建築的用地？

民政課課長：目前調解委員會是借之前的守望相助巡守隊的那個空間，因為他已經撤隊了。

林代表金玲：是公所的嗎？

民政課課長：對，那是公所的。

林代表金玲：那裡還有沒有我們公所場地的空間？可以拓寬嗎？

民政課課長：目前那邊全部空間就是這樣子，我們調解委員會本來的地點是在公所三樓的空間，因為本鄉的調解案件，都是車禍居多，車禍要進來公所調解，身體不方便，坐輪椅，我們有電梯，但是進出畢竟還是不是那麼的方便，那時候我們內部有討論，現在這個圖書館如果興建完成的話，是不是有那個空間，可以給我們當調解委員會，不過圖書館這邊空間我去看過了，似乎沒有辦法，所以那時候才跟縣政府爭取經費，因為巡守隊撤隊了，剛好有這個空間，所以我們就把它整理起來，做我們的調解委員會。

林代表金玲：因為那個空間實在是太小了，民眾如果有一些爭執的話，整間房都快翻過去了。

民政課課長：跟代表報告，那個時候我們公所的團隊和委員，有去現勘現場，因為那個空間比較小，當時隔三間，有去做評估，順便找土木的部分，看能不能兩個空

間打成一間，所以在結構安全無虞的情況下，前面長型的這個部分是有打通，所以變成是一個大空間和一個小空間，所以目前我們跟調解秘書這邊有安排調解時間撤開，就是這一場和下一場的時間，我們稍微拉開一下，沒有排到那麼密集，盡量同一個時間沒有那麼多人在裡面，但是如果同一場調解民眾有帶很多的人進來的話，可能裡面那個空間就會稍微的不足。

林代表金玲：最好還是再找一個場地，比較寬闊的比較好，有時候我們也需要跟保險公司協議，但是都沒有一個空間，也沒有比較隱密的地方，離遠一點來私談，有時候一些工作，要私下先跟保險公司協調一下，再對肇事者來提議，進去真的快要不能翻身，所以說再找個地方看看，謝謝。

民政課課長：好，我們再討論，謝謝。

蔡主席誌山：李日存代表。

李代表日存：請廖秘書。

蔡主席誌山：請廖秘書。

李代表日存：請教一下，剛剛那個廣場，當然問題很大，連草皮、土都坑坑洞洞，那時候去他們答應要換掉，但是我每天經過，草皮好像也沒什麼動作，我今天的重點在我們停車場，未來我們停車場有要設收費嗎？

依照以前使用習慣，那裡大概40幾個位置，有的人比較貪心，車子就放著、佔著，我們鄉民的使用權利都不見了，如果可以去做個收費，我們不是為了那個錢的問題，流動率比較好，也可以一個小時不用錢，不管去買菜吃東西都來的及，扣個20還是多少，讓那個地方不管任何時候都有機會停車，對鄉民也好，都相當有幫助，不知道我們秘書有沒有這個規畫？

廖秘書坤猛：感謝李代表的提議，廣場開始做的時候，我也有請建設課長去蒐集附近的鄉鎮，停車場收費的方式，或是收費設施的方式，現在最先進的就是，不用按鈕，直接照相，車號就在電腦裡面，要走的時候，再繳完錢才可以離開，我們會朝向這個收費制度來走，縣府工務處也有給我建議，假如有需要他們好像也可以去幫我們爭取一點經費來設收費的設施，我們的管理辦法大概是這樣，但是現在就是卡在工程沒有辦法完成驗收，我們也沒有辦法馬上設收費設施，所以可能要等明年度才可以做這件事情。

李代表日存：今年度有編這個預算還是什麼？

廖秘書坤猛：今年度預算沒有，那個就是我剛剛說的，我們會跟工務處申請一點錢，他會有答復的時候，假如錢不夠我們會有墊付案，這樣。

李代表日存：有鄉民反應，那邊為什麼沒有設洗手間？

廖秘書坤猛：當初那個地方叫廣停，所以要蓋硬體的廁所，要申請執照，申請執照還要一點時間，所以暫時的方式，還是先用臨時上廁所的設施，假如可以的話，就跟那個收費的設施一起申請，看看那個地方，以後廁所的執照怎麼去請，請得下來我們就可以來做，當初我們想的是靠近台西停車的那個角落，但是那個要有下水道，這個部份我們請建長去研究一下，看哪個位置會比較好。

李代表日存：因為是公家機關，那個臨時廁所，不然乾脆就不要，不然也蓋一個比較漂亮、比較乾淨的廁所，就讓你們去計劃。第二點請教，我們圖書館現在的進度，有什麼阻礙？有什麼問題？

廖秘書坤猛：圖書館硬體現在大概比較沒有問題了，因為最近要點交給公所，有一些小缺失，他們改善中，另外水和電的問題，電的線路已經埋了，自來水公司我們已經跟他們申請怎麼樣配線，如何運到我們圖書館，因為他們今年的工程款應該已經沒有了，但是我們有特別拜託主任，盡量排，可以的話，下個月做就會有水了。

李代表日存：天花板的問題？

廖秘書坤猛：天花板內部裝潢，因為六輕沒有給我們這筆錢，我

們這次本預算有先編一個1,800萬做一個預備款，我們的目標是要跟客委會申請文化啟動，一個生活環境的改善，要報客委會的這個計畫，因為現在還沒有公告，他公告後我們就會報進去，我們目標還是1,800萬。

李代表日存：好，感謝廖秘書。

廖秘書坤猛：謝謝。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還有什麼意見？請蔡代表。

蔡代表日生：請建設課長。

蔡主席誌山：請建設課長。

蔡代表日生：課長我請教你，當初運動公園發包的過程，沒有包括設計這個公廁嗎？沒有設計下去？

建設課課長：我們這一件是廣場兼停車場用地，是縣政府讓我們代管，土地是縣政府的。

蔡代表日生：我知道地是縣政府的。

建設課課長：現在我們只是針對初胚的硬體，就是綠美化做起來，基本上可以給人家停車，至於建築物這個部分，要經過都市計畫法，要經過審委會同意後，我們才能蓋建築物，這個程序會很久，所以我沒有包含建築物這個工作，我們先把景觀綠美化做起來，其實這不是公園，是廣場和停車使用的用途而已。

蔡代表日生：不管是廣場還是什麼，現在有一個出入，有一個人

員在走動的地方，一定都要有一間公廁，你看台灣頭到台灣尾，我們的生活品質已經都提升到這種階段，你那邊排個流動廁所，能看嗎？要被罵嗎？有時候做事情，前後都要顧慮到，有時候不想罵你們，但是覺得對不起崙背鄉，現在圍牆拆了，你們稍微有神經，也應該聽到罵聲一大堆了，一個崙背鄉的正中心點，你看，公所有做到監督單位的職責嗎？種那些樹，能看嗎？民間種的還比這個漂亮，你們有看到吧，對你們自己有滿意嗎？沒有吧，才又讓人家批評，我們代表會這邊是在做什麼，都在附議你們這些，然後做這樣，跟你講做事情，要前後考慮，不要事後才又要如何修繕，修繕不會比較漂亮，一定比較醜，現在圍牆拆了，人家對我們的反應是什麼？非常的不滿意，應該你們也知道，種那些樹，有像樹嗎？民間種的還這個比較漂亮，自己去善後，看這個後面要怎麼處理？我希望你不要用流動廁所，不能看，你們會被罵，不然就不要開放，你自己前後想清楚，一個市容在那邊，你放個流動廁所，能看嗎？

建設課課長：流動廁所這個方案，我們再來探討，因為目前沒有這個施工方式，看整體開放使用後，民眾的需求。

蔡代表日生：通盤規劃的時候，你們怎麼沒有想到公廁，那是很

重要的問題。

建設課課長：謝謝代表，因為這個補助款是營建署，營建署…。

蔡代表日生：不要去說什麼署啦，什麼營建署，那個我不認識啦，不對就是不對，不用說什麼前進後退，想一下怎麼善後最重要，是不是？現在一個圍牆拆掉，罵聲連連，現在要開放沒有公廁，要放個流動廁所，現在的人生活品質都提升，人家不會罵嗎？這是我們崙背鄉很大的一個問題，你看要怎麼善後？這也要規劃，也要我們鄉內的人有一些瞭解。

建設課課長：謝謝代表，流動廁所這個問題，是下次驗收完，我們再來規劃，看要設在哪裡，這個我們自己評估，現在就是說，如果開放後，民眾停車會長期占用在那邊，下一個階段會朝收費停車場來進行。

蔡代表日生：在我看來，公廁還沒處理好問題，不要開放，絕對不要開放，我沒有騙你。

建設課課長：因為公廁設下去，代表這個是要有照，才能設，還有經費要到位，如果沒有整體開放，民眾會認為，這個就是經費沒到位，你還要討經費做，才要來開放，所以我現在的做法就是驗收完，要給民眾開放，至於說要用流動廁所，還是用什麼方式的公廁和收費停車場，我們納入第二期的評估，來向縣政府要經費，或是相關單位討經費，明年度公所沒有編

這個預算，我來討計畫，民眾也是殷殷期盼，晚上很多人下去走，我有去看，現在已經很多人去走，所以我趕快驗收完，讓民眾開放，有進去走才有一些聲音出來，我們針對聲音，有合理我們就做，沒有合理的，我們不一定要照他們的意思走，在這裡跟代表說明。

蔡代表日生：沒有啦，你屬監督單位，發包過程怎樣，我們不管，你現在要開放，人不可能沒有壞肚子吧？哪時候壞肚子，沒有人可以保證，你們自己去考慮，這一屆，大家要莎啲娜拉還是珍重再見，四年後怎樣還不知道，在你們的手裡，該怎麼做就怎麼做，現在一個小公園，哪一個沒有公廁的？我們這個面積還這麼大，還在我們的市中心，正市中心，你們自己考慮，講到這裡為止，掰掰。

建設課課長：謝謝代表。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不知道有什麼意見？請洪代表。

洪代表如萍：謝謝主席，我們這些主管，大家早安，本席在這裡有一些小小的觀點，跟我們所有的同事和主管分享，其實在我擔任這兩屆的代表，我有發覺我們鄉公所的一個現象，我發現我們公所的課長，說實在他們的專業程度是夠的，我覺得我們的承辦人員，我都會懷疑他們到底是不是本科系的，這是我質疑的

一個點，很多的臨時人員都是一個蘿蔔一個坑，我們建設課，我自己觀察的，不知道我這樣的觀感是不是對的，我覺得他們要來承辦這個工作，第一，我們先從我們的政治面來說，大家都是依最有利標來要求最高的品質，我相信這個對很多承包商來講，是很不平等的，不要說不平等，對我們公所來說要要求人家也是一個不平等的條款，我有和其他的同事也討論過，我們之後如果面對比較大額的工程，比較重大的工程，我們是不是來要建議我們的鄉公所，改變一下機制，是不是用評選的，評選的機制是什麼？評選的委員是不是有這個條件來當評選委員，他的資格夠嗎？還是說他只是因為來舉手而舉手的，這個標準，我是希望我們鄉公所要來檢討這件事情，第二，就是我們承辦人員的素質，真的，我覺得都是一個蘿蔔一個坑，我相信建設課裡面，本科系畢業的，我看搞不好一個也沒有，我自己猜，我也不知道有沒有，因為我沒有去證實這件事情，尤其這次媽祖廣場這件工作，我覺得最大的問題是出在監造，監造的問題非常的大，我也曾經在顧問公司，和營建署待過，我覺得這是一個惡性循環，我在這裡建議鄉公所，是不是要適才適用，把適當的人放在最重要的位置，一個課室不是只靠一

個主管承擔所有的一切，如果這個課長要去做承辦基層的公文修改，要從修改再慢慢教，你把那個人放在那個位置，我覺得這個不是我們崙背鄉的一個福利，這也不是我們崙背鄉樂見看到的一個點，在這裡我也有針對我們這次預算書裡面，我會提出幾個方向和大家討論，我現在先要邀請我們的市場管理員，謝謝。

蔡主席誌山：請市場管理員。

洪代表如萍：你好，本席還記得我們上一次會期有去市場下鄉考察，我記得那個時候你有跟我們這些代表承諾，你市場的修繕藍圖，你市場要如何管理，要如何做，我們也看到希望，當時那個臨時會，我也有提出兩邊斜坡，我們的無障礙空間，無障礙設施的這個工作，我請問我們市場管理員不知道你的進度現在執行到什麼程度？

市場管理員：首先非常感謝代表提供這個問題，目前來講的話，在修繕進度上，在市場的耐震最後的決案也還在作探討當中，目前經濟部的2,500萬，也還是先暫行擱置的狀態，代表提問到的兩側坡道的部分，有困難的部分來講的話，我們隔天就有請安心上工的夥伴協助他們，如果真的要從兩旁先走的話，會輔助他們協助他們，我們也有在問，就是他們行進的方向

來講，有一部分我們這邊比較資深的…。

洪代表如萍：好，停，講重點，我是問你的無障礙空間怎麼執行？不是有安心上工永遠推他們，我們身障的朋友，不是只有他一個吧？我現在詢問的重點是說，你要怎麼把我們市場裡面，無障礙空間、無障礙設施，你要怎麼做？你要做到什麼程度？這是我的問題。

市場管理員：先跟代表作報告，靠近衛生所那一側，它的門口本身就已經是跟坡度吻合的，所以…。

洪代表如萍：好，本席建議你，你有去盤點我們市場無障礙空間，你到底要怎麼去設計它？你要先去了解一下我們市場的無障礙空間，無障礙設施到底要怎麼做？你覺得你有做，不過我覺得什麼是無障礙空間，你應該先去了解一下法條，再來就是說，我們要修繕吧？沒有看到你編一些空間修繕，你那時候有說要做，但是我沒看到你編預算，你說要去爭取計畫，但是現在是擱置的，所以你現在的進度就是零，對吧？

市場管理員：是。

洪代表如萍：好，謝謝，請回座。主席，再來我要邀請我們殯葬所。

蔡主席誌山：請殯葬所。

洪代表如萍：所長你好，本席接到我們民眾的陳情，有關於我們

羅厝基督教墓園，之前下雨，空間有泥濘的狀況，不知道現在改善怎樣？你那時候有跟我說要改善，那現在改善的進度，進行得如何？

殯宗所所長：目前有請設計團隊去評估單價價錢，那時候有跟鄉長報告，鄉長比較希望能夠結合建設課道路維修那方面來做改善，那時候鄉長裁示先從道路那邊先做，那邊如果做不起的話…。

洪代表如萍：那有做了嗎？

殯宗所所長：目前沒有。

洪代表如萍：什麼時候會做？

殯宗所所長：這個可能就…。

洪代表如萍：好，等一下這個秘書回答。那我另外再請教你，上一次的下鄉考察，我跟金玲代表和鄉長，那時候在豐榮公墓，有討論到閒置空間，要做有效的使用，我不知道你還記得這件工作嗎？

殯宗所所長：閒置空間，你是說殯儀館嗎？殯儀館明年有編一個修繕費用一百萬，有預備…。

洪代表如萍：所以也是預備，沒有執行？一百萬做得起來嗎？

殯宗所所長：我覺得…。

洪代表如萍：所以這個執行度也是零，對吧？

殯宗所所長：對。

洪代表如萍：好，請回座。再來，這個議題，因為圖書館館長今

天請假，我覺得代理的沒有辦法回答，所以我邀請我們的秘書。

蔡主席誌山：請秘書。

洪代表如萍：秘書好，不好意思，本席在這邊想要請教一下，就是有關於我們圖書館，它已經興建完成了，我記得我們曾經好像在 109 年，如果沒有記錯的話，我們代表會有同意針對內部設計的經費有給你們？也不能說經費，應該是預算，你們提出一個規劃設計的預算，我記得那時候我們有同意，我現在想要請教一下，不知道你們現在內部裝修的工作進行到什麼階段？

廖秘書坤猛：上次那個經費，我們有招標，有一間顧問公司來標，剛開始的初步設計，委員大部分比較傾向可以做，但是他們細部設計做不出來，有通過初步設計，但是細部設計…。

洪代表如萍：那你們規劃設計通過核定了嗎？

廖秘書坤猛：還沒，細部設計出來後，我們才有可能把錢給他們，所以這個部分會卡在…，我們現在內部比較傾向解約，要重新設計。

洪代表如萍：你們要解約喔？你們要解約，可是現在又編了一個 1,800 萬？

廖秘書坤猛：那是工程款。

洪代表如萍：我不知道我的觀念對不對，我跟你分享一下，你現在解約，表示明年度這些工作是要重來一次，所以不可能進行到工程啊！是不是這樣？

廖秘書坤猛：可以啦，那個設計很快。

洪代表如萍：設計很快，發包不出去，你們今年的點就是這樣，你剛剛有講，是不是這樣？

廖秘書坤猛：我剛剛說的意思是我們的設計標，有標出去，是因為那間公司後來人減少了，他們後面沒有辦法達到我們的標準。

洪代表如萍：你們的規劃設計就是核定或沒有核定。

廖秘書坤猛：對啊。

洪代表如萍：就是沒有通過，你們沒有核定要怎麼執行工程？

廖秘書坤猛：我們會再第二標啊！我們會再找另外一間顧問公司。

洪代表如萍：那好啊，你們說你們會再第二標…。本席現在有一個問題，我覺得我們公所都有一個亂象，錢討下來，沒能力做，不然就是沒有廠商來標，還有錢放在那邊，又被收回去，本席要講的是1,800萬是一個室內裝修的費用，看起來是真的很急需，但是你們前面的工作都還沒有做，都還沒做到那個程度，你們又要代表會允許你們1,800萬放在那邊，我也覺得有點奇怪，以我的觀點、了解來說，表示說你們今年

這些設計、審查，這些工作會再跑一次，才能進入工程的款項，那你們前面這關都還沒過，你就要我們代表會允許你們1,800萬在這裡，就算你們半年通過了，可以開始推了，那這半年如果又變動，物價波動，那你們要怎麼辦？是不是又重來一次？我會提出這個點，就是說我剛剛為什麼要一直問你們的進度，你們的執行率，都是零啊！都是零的時候代表什麼，代表我們崙背鄉公所的團隊螺絲都鬆掉了，給你們錢你們不一定有辦法做，你們沒有辦法做的時候，我們又一直核定你們這麼多錢，我覺得我們代表會真的失職，真的失職，那這個1,800萬是不是要給過？這個也不是我一個人說得算，我只是把這個點提出來，因為我看到差異分析表內容時，我也嚇一跳，還有一個就是公共藝術費就要50萬，這個50萬是怎麼認定？

廖秘書坤猛：那個有公共藝術的法規，多少錢工程款…。

洪代表如萍：好，那我們的室內裝修費1,800萬，我們是做到什麼程度？

廖秘書坤猛：一、二樓設備都到位。

洪代表如萍：對啊，1,800萬我也不知道到底要裝潢到什麼程度？就像這次六輕給我們的排煙系統這麼大支，跟我們預料的落差太多，天花板也是，所以本席在這裡建

議，你們是不是把這1,800萬，要做什麼工作？是不是送進來我們代表會，讓我們這些同事知道1,800萬到底要做什麼？

廖秘書坤猛：概算可以。

洪代表如萍：我覺得你們是不是要讓我們代表知道，你們到底在做什麼，要做到什麼程度，我覺得要有依據，1,800萬不是180萬，180萬我們都可以啪啪啪隨便讓你們過，1,800萬你們一定要把資料送進來我們代表會，好，秘書你先請回座。我還有一另外一個，就是要請清潔隊隊長。

蔡主席誌山：請清潔隊隊長。

清潔隊隊長：代表好。

洪代表如萍：隊長，針對上一次，我有詢問到你們的事情，就是大有資源回收場的那個案子，我知道的是你們沒有舉辦公聽會，也沒有舉辦比較正式有會議紀錄的會議，對不對？

清潔隊隊長：感謝洪代表的關心，其實那個公聽會我們有舉辦，我們那個時候是辦在我們的活動中心，大有的活動中心。

洪代表如萍：你們有公告嗎？

清潔隊隊長：我們沒有公告。

洪代表如萍：沒有公告叫開會？你的發文對象是發給誰？與會的

對象是誰？

清潔隊隊長：我們是用通知的方式，沒有用發文的方式。

洪代表如萍：那這不叫會議紀錄，也不叫會議吧，這叫檢討會，所以你不能認定它是正式會議，也不能叫它是公聽會，是不是？我們的會議，不管是村民大會、公聽會、公證會都有一定的自治條例或是規定，本席在這裡要表達的是，一件事情會影響我們在地聲音，應該是要正式、要積極的去處理這件工作，上一個會期我們有決議沒有取得同意之前，是不是不能編列預算對吧？在差異分析表裡面有也秀出來，我再念一次「未取得大有村民同意前，不得編列預算或進行工程施作」，本席在這裡，我們要回歸我們代表會的精神跟職權，本席在這邊我是希望徵求主席，也拜託主席徵求我們在座出席這些代表的意見，是不是把這4,950萬的經費刪除，因為我們感受不到我們隊長他很積極的在溝通這件事情，重點就是他沒有一個正式的文件可以證明，或者是說他可以表達出村民是有同意這件事情，所以本席在這裡，也想要跟隊長說一聲抱歉，我覺得我身為一個代表我有這個使命感，我也要做出這件事情，我表達我本人的意見，洪如萍代表在這邊拜託主席徵求我們本會出席代表意見，是不是刪除這一項的預算，好

，那我們隊長請回座，請主席徵詢意見。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不知道有什麼意見？本席就第 164 頁行政院環境保護置補助「崙背鄉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計畫」經費新台幣4,950萬乙案，提出意見。這案在民國 110 年總預算案有附帶決議，資源回收貯存場後續之興建工程，未取得大有村民同意前，不得編列預算或進行工程施作。這部份公所沒依照 110 年的附帶決議來執行，本席提議就 164 頁「崙背鄉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計畫」4,950萬，全數刪除。

洪代表如萍：謝謝主席，我在這裡再補充一下，針對剛剛圖書館，我是覺得說在資料送進來的時候，也拜託館長要把我們執行的期程，也順便把資料秀出來，本席在這裡，是我第二任代表最後一次在代表會質詢，我在這裡感謝我們這些同事，對如萍這麼的關照，也謝謝我們崙背鄉公所這麼的配合，大家一起努力，謝謝大家。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我們完成第二讀會，議事再進行。

李秘書文正：本案已經完成第二讀會，現在進行第三讀會。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沒有需要作文字修正？如果沒有，請秘書宣讀本案的決議。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0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主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內容如下：

一、歲出部份：

第 164 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執行「崙背鄉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計畫」乙案，原編列預算數新台幣 4,950 萬元（補助款 3,500 萬元，配合款 1,450 萬元），全數刪除。

二、歲出、歲入平衡部份由公所自行調整。

編號：第2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雲林縣政府同意追加經費補助本鄉南陽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崙背鄉三村聯合活動中心整修工程」案，計新台幣92萬元，請 審議。

理由：依據雲林縣政府111年11月15日府社救二字第1110103802
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3年度總預算進行帳
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0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臨時動議：

無。

肆、附錄

一、演詞

蔡主席誌山致閉會詞要旨：

廖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很難得本次會議議案都能充份討論，會中大家都很認真審議議案，希望公所對本會的決議案能順利執行，共謀崙背鄉的發展，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肆、附 錄

二、大會議決案諮議 情形一覽表

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一覽表

議案別	類別	編號	案 由	議 決	諮議情形 及結果
鄉公所 提案	主計	1	檢送本鄉112年度總預算，請 審議賜復。	主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內容如下：一、歲出部份：第164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所執行「崙背鄉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計畫」乙案，原編列預算數新台幣4,950萬元（補助款3,500萬元，配合款1,450萬元），全數刪除。二、歲出、歲入平衡部份由公所自行調整。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社會	2	雲林縣政府同意追加經費補助本鄉南陽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崙背鄉三村聯合活動中心整修工程」案，計新台幣92萬元，請 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

主 席 蔡 誌 山

副主席 李 居 安

秘 書 李 文 正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